

中華民國體操協會 112 年韻律體操 A 級裁判講習(草案)

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2 年 00 月 00 日體總業字第 00 號函備查

- 一、依據：依據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第十條及「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裁判制度章則」第二點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培養國內韻律體操專業裁判人員，了解國際體操總會(F. I. G.)2022-2024 年評分規則內容，增進裁判評分認知與技能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體操協會
- 五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體育總會體操委員會
- 六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
- 七、講習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 日(三)起至 2 月 5 日(日)止
- 八、講習地點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行政大樓 3 樓(臺中市北區雙十路 16 號)
- 九、講習內容：
 - (一)國際體操總會(F. I. G.)2022-2024 年韻律體操最新評分規則。
 - (二)中華民國體操協會韻律體操國小中、低年級自訂辦法。
- 十、參加對象及資格：
 - (一)原持有 A 級裁判證者，尚未參加 2022-2024 週期規則講習會者，得報名並參加考試，以取得本週期裁判資格。
 - (二)已取得 B 級裁判證三年以上，且具從事裁判實務工作經驗者，得報名參加升級考試。

(三)非上述資格者，亦歡迎報名參加增能進修，毋需參加考試，依實際參加時數，核發研習證書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欲參加者請填寫報名表乙份(如附件一)，一律採 e-mail 報名，請將報名表傳至 ctga_rg@yahoo.com.tw，協會收件後將以 e-mail 回信確認報名完成。

(二)報名費：參加升級及複訓換證者，繳交新臺幣 5,500 元整(費用包含檢定費、證書費、誤餐費、保險費、講義)，其餘參加增能進修未參與考試者繳交新臺幣 3,500 元整。

(三)報到時，請繳交報名費及近一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，已報名而未參加研習者需繳交保險行政費新臺幣 500 元整。

(四)報到時間與地點：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1 日(三)上午 8：00，假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行政大樓 3 樓(302 教室)。

(五)報名截止日期：自即日起至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6 日(一)下午 5：00 止。

(六)報名參加升級與複訓換證之人數若未達 10 人以上，則取消本場講習會。

十二、課程內容：課程表如附件二

十三、授課講師及資歷：聘請國內具國際體操總會(F. I. G.)國際裁判資格或國內資深 A 級裁判。

十四、考試及格及標準：凡符合參加資格全程參與，且學科筆試和術科評分測驗成績均達 85 分合格者，即可取得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發之 A 級裁判證。唯缺課 4 小時(含)以上者，不得參加考試。

十五、參加人員請原服務單位酌情補助，並依權責核予公(差)假辦理。

十六、講習期間由本會辦理保險，中餐由本會供應，住宿、交通請自理，講習會課程表和報名表請參閱附件。

十七、注意事項：裁判證有效期間為四年，經參加專業進修課程累計達四十八小時，並每年至少六小時者，於效期屆滿三個月前至六個月內之期間，得向本會申請裁判證效期之展延，每次展延期間為四年。

十八、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2 年 00 月 00 日體總燁字第 00 號函備查後公告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華民國體操協會 112 年韻律體操 A 級裁判講習會課程表

日期 時間	2 月 1 日 星期三	2 月 2 日 星期四	2 月 3 日 星期五	2 月 4 日 星期六	2 月 5 日 星期日
8:00-8:10	報到 介紹講師	簽到	簽到	簽到	簽到
8:10-9:00	個人總則 講師:	個人藝術(A) 判例分析與 實習 講師:	個人技術(E) 判例分析與 實習 講師:	團隊技術(E) 判例分析與 實習 講師:	團隊藝術(A) 判例分析與 實習 講師:
9:10-10:00	團隊總則 講師:				
10:10-11:00	國內自訂辦法 講師:				
11:10-12:00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 講師:	國家體育政策 講師:	韻律體操 專項術語 (英文) 講師:	性別平等教育 講師:	綜合座談 講師: 林惠鈴 李碧柔 吳修廷 高敬惠 黃心蒂 郭育瑄
12:00-13:00	午餐	午餐	午餐	午餐	午餐
13:10-14:00	個人(DB) 判例分析 講師:	個人(DA) 判例分析 講師:	團隊(DB) 判例分析 講師:	團隊(DA) 判例分析 講師:	學科測驗 講師: 林惠鈴 吳修廷 李碧柔
14:10-15:00					
15:10-16:00					術科測驗 講師: 林惠鈴 吳修廷 李碧柔
16:10-17:00	個人(DB) 畫記示範 與實習 講師:	個人(DA) 畫記示範與 實習 講師:	團隊(DB) 畫記示範與 實習 講師:	團隊(DA) 畫記示範與 實習 講師:	